

**潮州府城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府楼猴闹新春  
新春全场景活动采购项目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潮州府城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府楼猴闹新春新春全场景活动采购项目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府城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潮州市环城东路4号 联系电话：0768-2333910 联系人：林晓铭
3	中介服务名称	潮州府城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府楼猴闹新春新春全场景活动采购项目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资质（资格）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潮州府城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府楼猴闹新春新春全场景活动采购项目总额68.42万元，根据业主要求，为该项目提供结算审核服务，并出具相关结算审核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环城东路4号。 方式：提供结算审核服务，并出具相关结算审核报

		告。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 粤价函【2011】742号文收费标准收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服务完成如验收不合格进行整改、重新编制。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费用。
11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守约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律师差旅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保险费等）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